

证券代码：300909

证券简称：汇创达

公告编号：2023-049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概述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创达”）全资子公司珠海汇创达线路板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汇创达”）近期对珠海汇创达线路板项目总承包工程项目进行了招标，根据珠海汇创达公司自主招标的结果，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汇创达与中标方深圳市旭生骏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嘉源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或“合同”），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600,000,000.00元（大写：陆亿元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及珠海汇创达与深圳市旭生骏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嘉源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旭生骏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生骏鹏”）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旭生骏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49919G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和工业路西发 B 区旭生研发大厦 24 层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333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周华
成立日期	1995 年 6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公路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体育场地 设施工程；40 层以下、各类跨度的房屋建筑工程、高度 240 米及以下的构筑物、建筑面积 20 万平方米及以下的住宅小 区或建筑群体。（具体按 A1014044030666-6/4 建筑业企业 资质证书承包工程范围规定经营）。
与本公司的关系	旭生骏鹏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 存在关联关系。

2、旭生骏鹏近三年未与公司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3、履约能力分析：旭生骏鹏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拥有工程施工相关资质，具备履约合同能力。

（二）联合体成员：广东嘉源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源建筑”）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嘉源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680624107N
注册地址	惠州市河南岸演达一路石湖苑 1 栋 406 号商场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6068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周庶国
成立日期	2008 年 10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安装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幕墙

	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绿化工程养护;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金属门窗安装;建筑智能化工程;建设工程设计与咨询;仿古建筑工程;消防器材、建筑材料及五金材料的销售[不设商场仓库经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	嘉源建筑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2、嘉源建筑近三年未与公司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3、履约能力分析：嘉源建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拥有工程施工相关资质，具备履约合同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 合同双方

发包人（全称）：珠海汇创达线路板制造有限公司（亦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旭生骏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嘉源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均称乙方）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深圳市旭生骏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珠海汇创达线路板项目总承包工程

2、工程地点：珠海市富山工业园

3、工程内容：预算书范围内的主体、装修工程、安装工程等施工内容

4、工程规模：本次招标工程为珠海汇创达线路板项目总承包工程，项目总占地面积 100396.72m²，总建筑面积 304199.05m²，厂房建筑面积约 24.7 万 m²，办公及其他配套建筑面积约 5.7 万 m²。

5、结构形式：框架结构

6、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7、合同工期：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30 日历天（含法定节假日），开

工时间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为准，工期以开工令时间算起。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按专用条款的约定及现行的国家相关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的技术规范及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工程质量一次达到当地政府质监部门验收合格等级并备案完毕。

（四）合同价款

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大写：陆亿元整）。

（五）结算方式

1、预付款：本工程无预付款。

2、进度款：每月承包人按月度完成经验收合格的工程量进行申报，发包人审批支付工程进度款，支付额度为月进度产值的 70%。当月累计完成的工程价款不足 100 万元时承包人不得申报进度款支付。合同履行期间，出现增加工程项目（量）的，合同双方应及时办理现场签证，经合同双方确认的增加工程价款，作为追加合同价款，与工程进度款同期支付，支付比例为发包人审定价的 70%。

3、结算款：竣工核验完毕，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证书并完成现场移交手续后 30 天内一次性支付至合同价的 80%。竣工资料、图纸移交档案馆并通过验收取得回执，同时双方办理完结算手续（含三算单）后 45 天内付至本工程结算总价的 97%。

4、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的金额为工程结算价款总额的 3%，从工程结算价款中扣留。在 2 年保修期满后，除防水保修款（指包括外墙、阳台、地下室、厨卫、屋顶在内的所有防水工程造价的 3%）外，余下的全部保修款（除防水保修款外）在第二年保修期满并办理完结算手续后 30 天内一次性付清。注：如在保修期内承包人不履行维修维护责任，发包人另行安排维修人员进行维修，维修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防水保修款在 5 年防水保修期满后 30 天内再行支付。保修款预留期间不计利息。

（六）合同的生效条件：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珠海汇创达签订的《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旨在推进公司珠海汇

创达线路板项目工程建设。该项目顺利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产能，将进一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为公司经营战略落地和快速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本合同的签订及实施，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该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本合同已就违约及争议等事项进行了规定，由于合同期限有一定的周期，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治、环境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存在可能会造成工期延误，不能按时竣工、验收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合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同意珠海汇创达与旭生骏鹏、嘉源建筑签订《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6 月 19 日